

重庆望变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望变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望变电气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3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1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4人），公司董事长杨泽民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重庆望变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为提高工作效率、优化资源配置、增强公司竞争力，满足公司的战略目标、业务需求和管理要求，依据组织机构设置原则，结合企业业务和管理工作内容，对公司的组织机构进行适度、逐步的优化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

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望变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10日